

蘇軾與柳永的關係問題 兼論蘇詞創作的心理因素

劉 石

北京中華書局

蘇軾與柳永的關係，是蘇詞研究中比較重要的一個問題。蘇軾如何評柳，曾否學柳，怎樣學柳，對柳永的真實態度如何，都應該一一加以探討。探討這些問題，不僅有助於研究蘇、柳關係這一課題本身，對蘇軾走上「以詩為詞」這條與包括柳永在內的傳統詞人迥不相同的創作道路的心理因素也會有一個較為深切的了解。

從蘇柳高下之爭提出問題

如果有人問，在蘇詞的評論史上，被經常與蘇軾同時提及的為何人，多數人的回答想必是辛棄疾。這的確不錯。作為開創詞創作新局面的兩個代表人物，在蘇、辛之間，不論他們的相同，還是不同，都有很大的可比性。歷來人們將他們相提並論，實是情理之中的事。

可是如果說，更多地被與蘇軾同時提及的不是辛棄疾，而是另外一個人物——柳永，也許多少有些出人意料的。柳永與蘇軾，既不同時，又不同派，更主要的是，按照既已形成的定讞看，兩人的思想意識、趣味情調、創作風格乃至藝術成就，不僅分明如涇渭，而且相去似霄壤。似乎無論從甚麼角度看都不會也不應將他們聯繫在一起。

然而實際情況卻不是這樣。

早在北宋末年，胡寅的《題酒邊詞》就開始將蘇、柳作對比。對比的結果，蘇軾是「超然乎塵垢之外」，而「柳氏為輿台」。¹到了金代，王若虛也在《滄南詩話》裏為蘇、柳比高下，蘇軾是「高人逸才」，而柳耆卿輩是「纖艷淫媠」，無法與「公之雅趣」比。²結果仍然是蘇高柳下。

1 《題酒邊詞》，載《酒邊詞》卷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據博古齋影印明汲古閣《宋六十一名家詞》本，1989年，第二集，頁220。

2 王若虛《滄南詩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3年，卷中，頁70。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有趣的是，雖然這些人都一致地抑柳揚蘇，卻祇因為以柳永來衡比蘇軾，另一些人便覺得是對蘇軾的大不恭，為此忿忿不平。元好問在《新軒樂府引》中說，東坡作詞，不過是「翰墨遊戲」，「乃求與前人角勝負，誤矣」。³ 王士禎說得更明確。他在引黃庭堅評蘇軾書法「挾海上風濤之氣」之語後說：「讀坡詞當作如是觀。瑣瑣與柳七較錙銖，無乃為髯公所笑。」⁴ 殊不知，這乃是從另一角度將蘇與柳連在了一起。

其實，將坡詞「與柳七較錙銖」，是不會「為髯公所笑」的。將二者比長較短的始作俑者並非別人，正是「髯公」蘇軾自己。

作為一個詞作家，蘇軾對其他詞家褒貶評騭，不在少數。這本來是很正常的現象。但是這一正常現象中有一個特殊之點，沒有引起研究者足夠的重視。蘇軾對柳永似乎特別感興趣，言談之中，一再提及。有讚揚，有批評，更多的是拿自己與其反覆作比較。這在包括他詩文在內的整個文學創作中，是不多見的。

根據有關記載，蘇軾言及柳永的材料主要有以下一些：

近卻頗作小詞，雖無柳七郎風味，亦自是一家。（《與鮮于子駿》）⁵

東坡在玉堂，有幕士善謳，因問：「我詞比柳永詞何如？」對曰：「柳郎中詞只好十七、八女孩兒執紅牙板唱『楊柳岸曉風殘月』，學士詞須關西大漢執鐵板唱『大江東去』。」公為之絕倒。（俞文豹《吹劍續錄》）⁶

少游自會稽入都，見東坡。東坡曰：「不意別後，卻學柳七作詞。」少游曰：「某雖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3 《新軒樂府引》，見元好問《遺山先生文集》卷三十六，《四部叢刊》據上海涵芬樓借烏程蔣氏密韻樓藏明弘治戊午刊本影印本，第十一冊，頁19。

4 王士禎《花草蒙拾》，《詞話叢編》本，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第一冊，頁681。

5 《與鮮于子駿》，見《蘇軾文集》卷五十三，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第四冊，頁1560。

6 俞文豹《吹劍續錄》，載《說郛》卷二十四，上海：商務印書館，1930年，頁9。

無學，亦不至是。」東坡曰：「『銷魂，當此際』，非柳七詞乎？」少游慚服。（曾慥《高齋詩話》）⁷

蘇子瞻於四學士中最善少游，故他文未嘗不極口稱善，豈特樂府？然猶以氣格為病。故常戲云：「山抹微雲秦學士，露花倒影柳屯田。」（葉夢得《避暑錄話》卷下）⁸
東坡云：「世言柳耆卿曲俗，非也。如《八聲甘州》云：『霜風淒緊，關河冷落，殘照當樓。』此語於詩句不減唐人高處。」（趙令時《侯鯖錄》卷七）⁹

曾慥《高齋詩話》此段記載，遂自清人沈雄《古今詞話·詞話上卷》（《詞話叢編》本，第一冊，頁772）。張宗櫚《詞林紀事》有相同記載，亦云出《高齋詩話》（成都：成都古籍書店，1982年，卷六，宋四，頁184）。按，《高齋詩話》，郭紹虞先生曾有考證。其《宋詩話考》（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高齋詩話》」條謂：「是書不見諸家著錄，而如《漁隱叢話》、《野客叢書》、《韻語陽秋》以及《詩人玉屑》、《竹莊詩話》諸書均曾稱引。《漁隱叢話》前集成於紹興十八年（一一四八），則是書之成必在是年以前。初不知撰者為誰，以《韻語陽秋》卷十六有『曾端伯《高齋詩話》』之語，始知為曾慥所撰。慥有《高齋漫錄》，是書以高齋名，其為曾著無疑。」（頁150）按曾慥活動於南宋紹興（1131—1162）年間，紹興六年（1136）編成《類說》六十卷（據《四庫全書總目》，北京：中華書局據浙江杭州本影印本，1981年，上冊，卷一二三，子部雜家類七，頁1061，「《類說》」條）；紹興二十一年（1151）編成《東坡先生長短句》一部，上下二卷，拾遺一卷（收於明吳訥《唐宋百家詞》中，據其拾遺卷目錄下所附跋語可知）。

此段記載，又見於南宋黃昇《花庵詞選》卷二蘇軾《永遇樂·夜登燕子樓夢盼盼》題下註，語稍有增益。研究者往往據此稱引。例見唐圭璋《宋詞三百首箋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頁68）、曹樹銘《蘇東坡詞》（臺北：商務印書館，1983年，「序論」，頁28—29）、徐培均《海涯居士長短句》（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頁38—39）及葉嘉瑩《論柳永詞》（載《靈谿詞說》，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頁155）等等。然考諸黃昇《詩人玉屑序》（見《詩人玉屑》書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上冊，頁2）及《中興以來絕妙詞選序》（載《中興以來絕妙詞選》卷首，《四部叢刊》據上海涵芬樓借無錫孫氏小綠天藏明翻宋本影印本，頁2），知黃昇南宋淳祐（1241—1252）前後在世。是黃昇晚於曾慥百年左右。故使用此段材料，似不當引自《花庵詞選》。

葉夢得《避暑錄話》，臺北：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1986年，第863冊，頁674。
趙令時《侯鯖錄》，《四庫全書》本，第1037冊，頁407，下欄。按，「東坡云」一段，又見於吳曾《能改齋漫錄》卷十六（下冊，頁469）、宋胡仔《苕溪漁隱叢話》後集卷三十三（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年，下冊，頁253）、宋魏慶之《詩人玉屑》卷二十一（下冊，頁467）。然皆以為晁補之（無咎）語。考《能改齋漫錄》成書於宋高宗紹興二十七年（1127）（據作者自序，頁1），《苕溪漁隱叢話》後集成書於孝宗乾道三年（1167）（據作者自序，頁1）。《詩人玉屑》成書於理宗淳祐（1241—1253）間（據作者友人黃昇序，上冊，頁2。《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一九五「詩人玉屑」條下云：「慶之書作於度宗時。」〔下冊，頁1788，中欄〕誤。），均為南宋人著作。而趙令時（1051—1134）與蘇軾同時，且與之遊，關係友善。《蘇軾文集》卷五十二有與趙書札十七通。卷十《趙德麟字說》稱其為人「博學而文，篤行而剛」（第一冊，頁336）。《侯鯖錄》中有關蘇軾事頗多，其所記載，當有所據，宜從之。然則「世言柳耆卿曲俗」云云，應為蘇軾之言矣。

又今人用此語亦多據《侯鯖錄》而屬之蘇軾。葉嘉瑩《論柳永詞》並謂：「吳曾的《能改齋漫錄》卷十六亦有相似之記載。祇不過將東坡之言記為晁無咎之言而已。但晁氏原為蘇門四學士之一，則其所說，或亦有聞之於蘇氏之可能。」（載《靈谿詞說》，頁133）周策縱《蘇軾〈念奴嬌〉赤壁詞格律與原文試考》亦云：「補之少時即受知於東坡，為蘇門四學士之一，是此語源於蘇，仍有可能。」（載黃坤堯、朱國藩編《大江東去——蘇軾〈念奴嬌〉正格論集》，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1992年，頁64）

按以上諸條，有與其他記載略相抵忤者。《藝苑雌黃》云：「〔少游〕賦長短句，所謂『多少蓬萊舊事，空回首，煙靄紛紛』是也。其詞極爲東坡所稱道，取其首句，呼之爲『山抹微雲君』。」（《苕溪漁隱叢話》後集卷三十三引）¹⁰與上引第四則以「山抹微雲」爲微詞者不合。又據宋蔡條《鐵圍山叢談》卷四載，范祖禹之子范溫以「山抹微雲女婿」自詡，¹¹亦可證其非微詞。但是，較之他人，其中表現出來的蘇軾對柳永的特別關注是無可懷疑的。

應該如何理解這種「關注」？以往的研究者大都著眼於上述材料中譏諷、不滿柳永的部分，認爲「東坡在當世詞壇對柳永最爲敵視，出言詆毀，非止一次」（龍榆生《東坡樂府綜論》），¹²認定蘇軾是「與他〔指柳永〕抗立的大詞人」（鄭振鐸《插圖本中國文學史》），¹³「東坡詞徹底反對柳永，要『無柳七郎風味』」（羅忼烈《東坡詞雜說》）。¹⁴

這種理解當然不是全無緣由，從某種意義上說也非不正確。問題在於，這樣的理解不僅祇注意蘇軾譏諷柳永的言論，忽視了其對柳永的讚揚，即使專就前一點來看，它也僅僅停留在蘇軾譏諷柳永這一現象的表面，沒有透過這一現象仔細地思索和冷靜地分析它的實質。它僅僅把對柳永的譏諷理解成一種理直氣壯的創作觀點之爭，忽視了這些譏諷當中隱含著的另外一番耐人尋味的含義。而這一層含義，實在是不應該輕易放過的。

我們知道，從時代來說，柳永的行輩高於蘇軾。柳永的生卒年，依唐圭璋先生考證，當爲宋太宗雍熙四年（987）至仁宗皇祐五年（1053）。¹⁵蘇軾生於仁宗景祐三年十二月十九日（1037年1月8日），這就是說，柳永辭世時，蘇軾在家鄉眉山就學，尙未出川。蘇軾開始步入詞壇，柳永早已不在人世。那麼爲何後來蘇軾會對柳永那般念念不忘，再再言及呢？

我以爲，這祇能說明這樣兩點事實。一是柳詞的影響很大，雖然人已離世，其創作的影響依然籠罩詞壇，不曾衰歇；二是這種影響在作爲詞壇晚輩或曰後來者的蘇軾身上，同樣產生了相當的效應。這種效應造成的後果至爲複雜，不僅表現在既非一味的崇拜與景從，更非全然批判與否決，而且表現在它給初登詞壇的蘇軾帶來了一種巨大的心理壓力，成爲了蘇軾意欲一比高低的競爭目標。

柳永發展慢詞，在慢詞的體製上用俚語爲俗情，由此獲得「凡有井水飲處，即能歌柳詞」¹⁶的廣泛影響，此乃衆所周知者。下面的篇幅，將對後一個事實加以檢討。

10 《苕溪漁隱叢話》，頁248。

11 《鐵圍山叢談》，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頁63。

12 龍榆生《東坡樂府綜論》，載《詞學季刊》第二卷第三號，上海：開明書店，1935年，頁4。

13 鄭振鐸《插圖本中國文學史》，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年，第三冊，第三十五章，「北宋詞人」，頁485。

14 羅忼烈《東坡詞雜說》，載《兩小山齋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頁34。

15 見《柳永事迹新證》，《文學研究》，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7年第3期，頁97。

16 見《避暑錄話》卷下，頁674，上欄。

蘇軾會否學柳的辨析

那麼，蘇軾究竟會否向柳詞學習？柳詞是否對蘇軾產生過影響？陸侃如、馮沅君先生的《中國詩史》有這樣的觀點：

祇要是略看過詞的人，誰都知道而且承認蘇軾和柳永是不相干的作者。若就蘇詞的大處著眼，自然應該如此主張；但若就細處研究，似乎蘇軾和柳永不是絕不相干的。蘇軾《與鮮于子駿書》說：「近頗作小詞，雖無柳七郎風味，亦自成一家。」《碧鷄漫志》說：「今少年妄謂東坡移詩律作長短句，十有八九，不學柳耆卿，則學曹元寵，雖可笑，亦毋庸笑也。」我們若將此二說合勘，則蘇柳的關係不難尋出消息，況又有詞可證。此外，還有一點可以供我們參考的，便是《彊村叢書》中的《東坡樂府》。此書凡三卷，前二卷所載的詞大都以清曠與豪放者為主，後一卷則多婉麗的詞。但前二卷是編年的，起於蘇軾三十七歲，終於他六十五歲，不載他少年時代的作品。後一卷所載的詞卻都不能確定其作期。這種情形很使我們懷疑，蘇軾在早年或曾一度學過柳永。本來十一世紀中年，蘇軾的少年時代，柳詞正風靡一時，蘇軾受柳永的影響也是很可能的。¹⁷

誠如所說，「祇要是略看過詞的人，誰都知道而且承認蘇軾和柳永是不相干的作者」。所以這一觀點可謂與時相左，自然引起相當反響。澳門學者曹樹銘先生在其校注本《蘇東坡詞》中列專節加以反駁：

按陸馮二氏的錯誤，第一，在於誤解東坡《致鮮于子駿書》，該書已自我說明不同於柳詞；第二，在於忽視王灼《碧鷄漫志》原文中所有「妄謂」二字；以上兩點，十分明白，毋庸辭費；第三，在於武斷《彊村叢書》本卷三所收東坡詞絕無偽作在內，因而下「況又有詞可證」的結論；第四，在於誤認東坡少年時代曾學柳永詞，因而受到柳詞的影響。¹⁸

又就末一點加以補充論證：

由於東坡在政治方面具有雄心壯志，功名之念甚強，尤以初出茅廬，毫無經驗，故當其初學為政之時，亦必無學詞或學柳詞之餘暇。本集《鳳翔到任謝執政啓》一首

17 《中國詩史》，北京：作家出版社，1956年，下冊，「近代詩史·篇二·北宋詞·蘇軾及其他」，頁635—636。

18 曹樹銘《蘇東坡詞》，「序論」，頁33。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云：「伏自到任以來，日夜勩精，雖無過人，庶幾寡過。」從此可見東坡在鳳翔任內為公務所羈，實無學詞或學柳詞之可能。及其鳳翔任滿回京之日，又應學士院之召試，雖得直史館，但不久又遭父喪，護柩回蜀守制。直至熙寧元年七月服除，翌年三月還朝注官，時已三十四歲。於此，必須補充說明者，《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三十集部別集內七)「補注東坡編年詩五十卷通行本」項下，引《朱子語類》云：「二蘇居喪，無詩文」。良以古代儒家居喪讀禮，故不及詩文。詩文尚然，而況詞乎？故東坡兩次居喪，亦斷無學為柳詞之事。回朝後，因與王安石政見不合，始則困以官事，繼則誣奏過失，加以窮治。而東坡本人此時年少氣盛，力求在政見上有所表白，數上皇帝書，雖皆不報，但此時必無餘暇學作為詞。直至熙寧四年六月奉命通守杭州，是年十一月十八日到杭州任，時年已三十六歲。翌年壬子正月，始有《浪淘沙》「昨日出東城」之創作，時年三十七歲。鑒於此詞意境仍不免稚嫩，較之本集內後期所寫初春之作，有相當幅度之距離，不難看出此為東坡之始作〔……〕陸、馮二氏不詳考東坡之生平，逕以十一世紀中期柳詞盛行，東坡學為柳詞。又不詳考《彊村叢書》本卷三之每一詞作，竟以為全係東坡所作，而為東坡受柳詞影響之見證，過矣！¹⁹

加拿大學者葉嘉瑩先生也在《論柳永詞》中，稱陸、馮二氏「蘇軾早年或曾一度學過柳永」云云為「臆測之說」：

可見東坡詞之是否曾受有柳永之影響，固早有臆測之說。不過，這些說法卻都並不可信。首先《碧鷄漫志》所引當日「少年」之說，即本無依據，而且又謂蘇詞曾學曹元寵，而曹氏之時代實晚於蘇氏(蘇氏卒於一一〇一年，曹氏則於一一二一年始賜同進士出身。見《全宋詞》曹氏小傳)可見所說之不足確信，故王灼以之為「妄」。再則陸、馮二氏謂蘇氏早年或曾受柳之影響，其所引證者是指《彊邨叢書》所收《東坡樂府》第三卷中一些不編年的風格「婉麗」的作品。然此一卷作品中原有不少偽作，亦不盡可依為信據。且陸、馮二氏只據其「婉麗」之風格，便以為蘇詞「或曾一度學過柳永」，亦不過是貌相之言。²⁰

葉、曹二氏條駁縷析，理直氣壯。然究其實，卻漏洞叢出，百疑遽生。這裏也如法炮製，擇其大端，條陳於下。

19 同上注，頁33—35。

20 《靈谿詞說》，頁154—155。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第一，關於王灼一段話的理解。

古人刻書，「文不加點」，為後來讀者平添無數滋擾。漢代書法家張芝一句「忽忽不暇草書」，究應解作「忽忽，不暇草書」，還是「忽忽不暇，草書」，遂啟後人無數爭端。這段話之情形亦復如是。若依通行解釋，標點當作：

今少年妄謂「東坡移詩律作長短句，十有八九不學柳耆卿，則學曹元寵」，雖可笑，亦毋庸笑也。

上引陸、馮和曹、葉諸位都是這樣理解的，他們在理解上並無不同。祇不過陸、馮抓住「今少年」所說的「學柳耆卿」一點，作為蘇軾學柳的書證，曹、葉卻抓住「今少年」所說的另一點「學曹元寵」之與史實不合，從而推斷前一句亦「不足確信」，並斷言王灼之所謂「妄」者正指此。

兩派觀點，各取所需，乍看似皆有道理。我卻以為，他們對這段原文本身的理解便不正確，因而論證的妥當與否也就成了問題。

查曹元寵生活在宋徽宗政和(1111—1117)、宣和(1119—1125)前後，而王灼乃高宗紹興(1131—1162)前後人，²¹二人相距當不過三、四十年，甚至更短，屬同時代。而那些「少年」既以「今」字冠之，自與王灼同時，即是說，同樣與曹元寵同時代，祇不過行輩稍晚。這樣，這些「今少年」既然得知曹元寵並言及之，怎麼至於將相距不遠的同代人錯成百餘年前與蘇軾同時甚至更早的人，而謂蘇軾曾向其學習呢？這未免過於偏離情理。所以，這段話根本就應該作新的理解，即「今少年」所妄謂者本非後面三句，只有「東坡移詩律作長短句」一句，「十有八九」二句乃王灼自己的敘述語。是則全段當標作：

今少年妄謂「東坡移詩律作長短句」，十有八九不學柳耆卿，則學曹元寵。雖可笑，亦毋庸笑也。

這樣，十有八九不學柳則學曹的便不是蘇軾，而是「今少年」了。「雖可笑，亦毋庸笑也」二句，表明王灼對這種做法的態度。為什麼「今少年」遠學柳而近學曹，就是不學蘇呢？很簡單，就因為他們反對「東坡移詩律作長短句」，反對用作詩的格律來作詞。

如此理解，不僅於本段文從意順，即將之置回《碧鷄漫志》上下文中去，也豁然貫通。此段的上文是「東坡先生非心醉於音律者」數句，將它們聯繫起來看，全文乃是在為蘇軾的

21 《碧鷄漫志》卷二有「政和間曹組元寵」句（《詞話叢編》本，第一冊，頁84），《全宋詞》謂曹元寵宣和三年賜同進士出身（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第二冊，頁801）；王灼《碧鷄漫志序》作於高宗紹興十九年己巳（1149）。可知。

不守音律辯護，大意謂蘇軾不斤斤計較合不合音律，作品格調高昂，使作詞者始知自振。而當今的少年作者，卻因為蘇軾用詩律作詞，所以不願學蘇，大都(十有八九)去學柳學曹。這些人真是可笑，但也不值得去笑了。

這應該才是符合王灼本意的理解。實際上，《碧鷄漫志》同卷中還有另一段話，完全印證了如此理解之不誣：「今之士大夫學曹組〔組，元寵之名〕諸人鄙穢歌詞，則為艷麗如陳之女學士狎客，為纖艷不逞淫言媒語如元白，為側詞艷曲如溫飛卿，皆不敢也。」²²

這樣，就很清楚，這段話根本與蘇軾的學柳與否毫無關涉。用它來作為蘇軾學柳或未學柳的書證，都是無稽的。曹、葉二氏固屬思慮欠周，陸、馮兩位先生在這一點上也未免疏失。

第二，關於《東坡樂府》第三卷問題。

葉、曹二氏反對陸、馮認為第三卷不編年詞是東坡早年學柳的習作，理由除下面緊接著要加以辨析的早期無詞一條外，另有兩點。一是此卷中原有不少偽作在內，二是不能根據「婉麗」風格判定蘇軾學柳。

問題是，首先，陸、馮二氏何曾「武斷《彊村叢書》本卷三所收東坡詞絕無偽作在內」？曹氏此言，不知何出。其次，此卷中有偽作固屬可能，哪些是偽作大都無法確知。臆測不足為據。即使百分之百地相信曹氏校注本《蘇東坡詞》的研究成果，第三卷中連偽作加互見總共不過三十九首，佔一百三十六首總數的不足三分之一。何以見得陸、馮所據言者偏偏都是這不足三分之一的不可信之作，而不是另外三分之二的部分呢？再次，細審陸、馮二氏原文，雖亦曾言及此卷中多「婉麗」之詞，主要的卻是從時間綫索立論。因蘇軾編年詞中不載他三十七歲以前的作品，而此卷卻都不能確定其作期。此卷中明明有許多與「婉麗」不相干的作品，陸、馮自然不會不知。葉氏謂「陸、馮二氏只據其『婉麗』之風格，便以為蘇詞『或曾一度學過柳永』」，亦屬無端之論。最後，曹氏又指斥陸、馮二氏「武斷《彊村叢書》本卷三所收東坡詞絕無偽作在內，因而下『況又有詞可證』的結論」，前一句本身既屬不實，已如上述；而將之與後一句連綴，更是剪移取義，難免有誣人之嫌。陸、馮二氏「況又有詞可證」之後，赫然有「此外」二字，將之與下文才開始言及的《東坡樂府》第三卷問題隔開，顯然其所謂的「有詞可證」與第三卷詞並無關涉，是指一、二卷中詞而言。就是說，陸、馮二位不僅認為蘇軾三十七歲以前有詞作，並且有學柳的詞作，而且還認為其三十七歲以後仍有似柳之作，同樣可以取之證其曾經學柳的。有關原文俱見前引，可以覆按。

第三，關於蘇軾三十七歲以前有無詞作的問題。

按照最早為蘇詞編年的《彊村叢書》本《東坡樂府》，蘇詞可繫年者乃自熙寧五年

22 《碧鷄漫志》卷二，頁88。

(1072)，亦即其三十七歲始。後來編年者莫不從之，概無例外。但是，這絕不意味著蘇軾至其三十七歲才有詞作。道理很簡單，編年的第一首，完全不必等於創作的第二首。可是，曹樹銘先生竟然連這樣一個簡單的道理都不細思，堅謂蘇軾半生以前決不可能作詞，必等到三十七歲之年才突發茲事，並且其平生第一首作品，也就是今天的編年本開篇《浪淘沙》（「昨日出東城」）。這實在是匪夷所思。觀其舉出的材料，歷年排比，洋洋灑灑，然究其實，理由祇有一條，即所謂「年少氣盛，力求在政見上有所表白」，「為公務所羈，實無學詞或學柳詞之可能」。然而請問，難道蘇軾三十七歲以前皆是年少（？）氣盛，抱負宏遠，公務纏身，一旦年屆三十七歲，便頓然心衰力竭，意志消沉，悠閒逍遙，從而作起詞來了嗎？若謂蘇軾三十七歲以前絕無餘暇作詞，為何又留下眾多的詩作？要知道這些詩作中並非都是致君堯舜或言志明道之作，遊山玩水、流連光景的真不知有多少呢。再說，這樣闡釋蘇詞的創作背景和動機，豈不怕降低了蘇軾詞創作觀的意義與價值？

曹氏編排蘇軾不可能作詞的材料至其三十六歲止。這是因為可以編年者自三十七歲始。假使其編年詞始於四十歲知密州以後，按照曹氏的作法，不是仍可以很輕鬆地繼續逐年羅列一堆材料，以證其「因外放地方〔杭州〕，心境不佳，故無意於作詞」嗎？然而，這樣的論證有何價值！

文中專門提到蘇軾為父母的兩次居喪，認為居喪期間不作詩文，更何況詞。這本來是歷史常識，毋需拐著彎兒拉一條《朱子語類》來作證。問題在於，蘇軾居喪的時間，第一次從仁宗嘉祐二年（1057）四月至四年（1059）九月，第二次從英宗治平三年（1066）四月至神宗熙寧元年（1068）七月，合起來不過四年八個月。是否憑這不足五年的時間，就能證明蘇軾三十七年之間均未作詞？如果不是，津津樂道這件事的意義又安在哉？

曹氏為證明自己的觀點，又換一角度認定現存編年詞的開篇《浪淘沙》就是蘇軾的處女作，即「鑒於此詞意境仍不免稚嫩，較之本集內後期所寫初春之作，有相當幅度之距離，不難看出此為東坡之始作」。這同樣是鏤空鑿虛之談。試問，「意境」怎麼會「稚嫩」？這首詞「稚嫩」在何處？按照其理論，越早的詞作越「稚嫩」，是否見諸編年的詞都比它成熟？是否卷三不編年詞中除去不足三分之一偽作外的三分之二作品，都比它成熟？何況，何謂「稚嫩」，何謂「不稚嫩」，類似這種主觀隨意性很強的概念本來是不適於拿來作為考證作品年代的依據的。

總括上述，我的觀點是：一，雖然蘇詞現在可以編年者是其三十七歲以後所作，但他開始作詞的時間不必始於同一年。至於他三十七歲以前的詞作是哪些，除難免散佚的之外，陸、馮二先生懷疑卷三中保存了一部分，是完全可能的。二，葉、曹二先生批評陸、馮認為蘇軾「早年或曾一度學過柳永」，其實如上所說，陸、馮不僅認為蘇軾早年曾經學柳，還認為其三十七歲以後，亦即收入一、二卷的作品中，仍有似柳之作，是其學柳留下的痕迹。而這也不是無稽之談。

下面進一步專就蘇軾學柳的問題加以分析。

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蘇軾如何學柳的分析

蘇軾學柳，首先表現在他的詞集裏有一些與柳詞「飢馘蝶鬢」風貌近似的作品。為證實上節末所述的觀點，這裏從其未編年及編年詞中各學二首：

邃院重簾何處，惹得多情，愁對風光。睡起酒闌花謝，蝶亂蜂忙。今夜何人，吹笙北嶺，待月西廂。空悵望處，一株紅杏，斜倚低牆。羞顏易變，傍人先覺，到處被著猜防。誰信道，些兒恩愛，無限淒涼。好事若無間阻，幽歡卻是尋常。一般滋味，就中香美，除是偷嘗。(《雨中花慢》)²³

嫩臉修蛾，因甚化作行雲，卻返巫陽。但有寒燈孤枕，皓月空牀。長記當初，乍諧雲雨，便學鸞鳳。又豈料，正好三春桃李，一夜風霜。丹青□畫，無言無笑，看了漫結愁腸。襟袖上，猶存殘黛，漸減餘香。一自醉中忘了，奈何酒後思量。算應付你，枕前珠淚，萬點千行。(《雨中花慢》)²⁴

這兩首未編年詞，意境、情味與柳詞頗為相似，所以有人認為其「不類坡詞」。²⁵其實，相似的又不止於意境和情味，其中還有借用或化用柳句之處。如次首第一句「嫩臉修蛾」，即出自柳永《尉遲杯》詞：「寵佳麗，算九衢紅粉皆難比。天然嫩臉修蛾，不假施朱描翠。」²⁶又「算應付你」三句亦從柳詞《憶帝京》「繫我一生心，負你千行淚」化出。²⁷這兩首詞確有理由懷疑是蘇軾早年學柳時留下的習作。

別酒勸君君一醉，清潤潘郎，又是何郎婿。記取釵頭新利市，莫將分付東鄰子。回首長安佳麗地，三十年前我是風流帥。為向青樓尋舊事，花枝缺處餘名字。(《蝶戀花》)²⁸

香鬢雕盤，寒生冰筋，畫堂別是風光。主人情重，開宴出紅妝。膩玉圓搓素頸，藕絲嫩，新織仙裳。歌聲罷，虛檐轉月，餘韻尚悠颺。人間，何處有，司空見

23 《雨中花慢》，《東坡樂府》卷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朱祖謀1922年第三次校補《彊村叢書》本，1989年，第二冊，頁959—960。

24 《雨中花慢》，同上注，頁960。

25 朱祖謀《東坡樂府凡例》：「如《意難忘》之「花擁鴛房」、《雨中花慢》之「邃院重簾」、「嫩臉修蛾」二首，不類坡詞，苦無顯證。」(《東坡樂府》卷首，《彊村叢書》本，第二冊，頁813)雖以為不類，因無顯證而仍之，態度審慎。曹樹銘《蘇東坡詞》卻云：「此二首之意境，與東坡之人格不類。銘意旁證不如徑從文字意境直尋。今斷定此二詞非東坡所作。」(《附錄》，頁452)這就未免草率了。

26 《尉遲杯》，《全宋詞》本，第一冊，頁21。

27 《憶帝京》，同上注，頁49。

28 《蝶戀花》，《東坡樂府》卷二，頁910。

慣，應謂尋常。坐中有狂客，惱亂愁腸。報道金釵墜也，十指露，春筍纖長。親曾見，全勝宋玉，想像賦《高唐》。(《滿庭芳》)²⁹

這兩首詞，亦有懷疑其為偽作者。南宋人費昶《梁谿漫志》卷九載程子山《跋東坡《滿庭芳》詞》云：「予聞之蘇仲虎云，一日有傳此詞，以為先生作，東坡笑曰：『吾文章肯以藻繪一香篆繫乎？』然觀其間，如『畫堂別是風光』及『十指露』之語，誠非先生肯云。」³⁰又《蝶戀花》詞，曹樹銘《蘇東坡詞》謂：「如依此詞下片，『回首長安佳麗地，三十年前我是風流帥』，上溯三十年，時東坡尚在眉山故裏，未舉進士！」³¹然前首蘇仲虎語可靠與否尚難確知，故程子山亦轉引詞句推證，則此固不足以證其為偽。至於曹氏所論，則應知道，詞人屬辭，乃憑興會，非自撰履歷表也。從另一面看，前詞已收入成書於南宋紹興初年的傅幹《注坡詞》，³²淳祐間編《唐宋諸賢絕妙詞選》的黃昇也確認其為東坡所作(說詳下)，可謂流傳有自，不得妄自懷疑。後詞見於成書於紹興二十七年的《能改齋漫錄》卷十六，亦應屬可信。前詞宋翔鳳《樂府餘論》謂之「其詞恣肆，何減耆卿」，後詞以此二句視之，似更恰當。不僅歌宴女色的內容，濃艷俚俗的格調與柳詞如出一轍，同前引兩詞一樣，也有襲用柳詞成句者。「膩玉圓搓素頸」一句，見於柳永《晝夜樂》：「秀香家住桃花徑，算神仙，才堪並。層波細剪明眸，膩玉圓搓素頸。」³³正因蘇軾的借用，黃昇將柳永這首並不高明的作品選入所編《唐宋諸賢絕妙詞選》中，並在詞後附註：「此詞麗以淫，不當入選。以東坡嘗引用其語，故錄之。」³⁴可知，古人對蘇、柳這兩首詞的相似以及沿承關係早已看得很清楚。

然而，若謂蘇詞學柳僅僅表現或曰局限在治蕩矯旋一路，不僅失之片面，對於蘇軾來說，實在也是不公正的。

我們知道，柳永在詞史上的一大貢獻，是對慢詞藝術的發展與推動。他不僅是北宋詞人中大量寫作慢詞的第一人，更重要的是他對慢詞藝術特質的探索與把握。他汲取民間新聲，對舊有的曲調加以改革，並在結構安排、表現手法上大膽創新，改變了他以前個別文人詞家偶爾寫作慢詞「用小令作法」(夏敬觀手批張子野詞語)³⁵的狀況。他在慢詞創作上取得的成功和留下的經驗，是蘇軾真正受益無窮的地方。

29 《滿庭芳》，同上注，頁930。

30 《梁谿漫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卷九，頁105。

31 《蘇東坡詞》，《附錄》，頁451。

32 見《傅幹注坡詞》，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卷一，頁19。

33 《晝夜樂》，《全宋詞》本，第一冊，頁15。

34 《唐宋諸賢絕妙詞選》，《四部叢刊》據上海涵芬樓影印明刊本，第二冊，卷五，頁15。

35 夏敬觀手批張子野詞語，見《張子野詞》卷末，《彙村叢書》本，第一冊，頁496。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在一般人看來，「膩柳豪蘇」，蘇詞迥異於以及高出於柳永的地方，在於其豪放高健一類作品。殊不知，蘇軾這類被人們交口稱讚的作品，不論其是否有意為反對柳永而別立，都是依賴於柳永開創的慢詞形式而創成的。即使對蘇、柳關係持「敵視」說的前輩學者，對這一點的認識也很清楚。

在本文首節曾加援引的兩文中，龍榆生先生不是說「東坡在當世詞壇對柳永最為敵視」嗎？可他接著又說：「東坡之豪放，非於柳永拓展詞體之後，恐亦不易發展其天才也。」³⁶ 鄭振鐸先生不是說蘇軾是「與他〔柳永〕抗立的大詞人」嗎？他也說：「東坡詞雖取境取意與柳七絕異，然在奔放鋪敘一方面，當也是暗受耆卿勢力的籠罩的。」³⁷ 這些見解確有見地，在蘇詞對柳詞的革新中看到了繼承的一面。揆諸蘇詞創作的實際，很多作品能夠證明這一點。即如被視作突破「詞為艷科」的藩籬、轉變詞風標誌的《沁園春》（「孤館燈青」）一詞，在鋪陳景物的手法、委婉迴環的風格上，便與柳永的羈旅行役詞有明顯的相似。包括這首詞在內的許多長調，一改摹借歌女聲吻的代言體為直抒胸臆的立言體，也與柳永作為先行者的作用分不開。

最後，對於蘇軾的學柳，我們還不應忘記他對柳永《八聲甘州》「不減唐人高處」的讚揚。有人將這種讚揚看成是對婉約派的寬容，顯然不妥當。因為在這裏蘇軾所讚揚柳詞的，明明是不同於其大多數婉約嫵媚之作的具有雄渾、博大氣象的作品。由此，我們應該承認，柳詞雖然以旖旎婉曲為其基調，其中也具備一類作品，這類作品有開闊的意境、充足的氣勢和高遠、深沉的格調。正是這類作品，在某種程度上為蘇詞的改革詞風提供了一種示範的作用。

關於這一點，願引葉嘉瑩先生的一段論述。她雖然一面稱蘇軾受有柳永之影響為「臆測之說」，一面卻又認為「蘇軾所讚美之柳詞『不減唐人高處』者，亦即正為他之有得於柳詞之處」。她說：

柳詞之「不減唐人高處」者，如其《八聲甘州》諸作，其特色蓋在於一則表現有開闊博大之景物形象，二則表現有雄渾矯健之聲音氣勢，因此足以傳達一種強大的感發之力量。而在蘇軾的詞中，便有不少作品，正都具有此種特色。即如他自己所寫的同調的《八聲甘州》詞之「有情風萬里卷潮來」一首，便亦正復具有此種開闊博大之景象與夫雄渾矯健之音節，而且足以傳達一種強大的感發之力量。這種啟發和影響的關係，我以為乃是明白可見的。³⁸

36 《東坡樂府綜論》，頁4。

37 《插圖本中國文學史》，第三冊，第三十五章「北宋詞人」，頁488。

38 《論柳永詞》，《靈谿詞說》，頁156。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美國學者周策縱先生對此有更為實用化的研究。他在《蘇軾〈念奴嬌〉赤壁詞格律與原文試考》一文中，從追尋語源的角度探討蘇軾《念奴嬌·赤壁懷古》詞的異文問題。他發現該詞與柳永《雙聲子》（「晚天蕭索」）詞主題相似，情感相似，遣辭和意象相似甚至相同，認定蘇詞「很受了柳永《雙聲子》一詞的極大影響」，更根據柳詞「雲濤煙浪」一語，推斷蘇詞「亂石穿空，驚濤拍岸」句中之「穿空」二字，當取另一異文「崩雲」而替代之。因為「『崩雲』和『驚濤』連用，恰好與柳詞『雲濤』字相合」。又根據柳詞中「繁華處，悄無覓」的「悄」字，推斷蘇詞之「浪淘盡」「自亦可能用『浪聲沉』了」。這的確是發前人所未發之新見。雖然我以為文學的影響和傳承更多的是具有創作取嚮和藝術技法層面的意義，不能過於坐實或牽強，尤其在處理類似異文的具體問題上，更重要的是應依靠校勘學的實證。但無疑，周文所舉出的「還未受到前人注意」的《念奴嬌》與《雙聲子》的諸端相似，為我們上文「示範的作用」說提供了一個很好的實例。³⁹

綜上所述，蘇軾的學柳是多方面的，柳詞對蘇軾詞的創作是產生了相當影響的。至於這種影響的重要性，不僅體現在它是蘇軾一直關注的學習對象，更體現在它終至成為導致蘇軾「以詩為詞」，走上與柳永相對立的創作道路的一個重要原因。欲明其說，說在下節。

由蘇柳關係看蘇詞創作的心理因素

蘇軾既然曾經著意向柳詞學習，為什麼又最終走上一條與柳永大相徑庭的創作道路，並在這條道路上形成與柳詞迥然不同的風貌特色，以至於被世人目為與柳永所代表的「本色當行」正格派相對立的「以詩為詞」變體派的代表呢？這就要聯繫前面列舉的蘇軾涉及柳永的有關言論，挖掘其中透露出的蘇軾對於柳永的真實心態，從中尋味出蘇軾最終走上「以詩為詞」這條背離傳統道路的心理因素。

我們知道，蘇軾是一個志大才高、抱負宏遠的人物，不論在政治上，還是在藝文上，都如此。他只要涉及哪個領域，就要在哪個領域放射光彩，統領風騷。遑論詩、文、書、畫，就連他最為坎坷的官宦生涯，也曾經到達過輝煌的高峯——素有「內相」之稱的翰林學士。

同樣，在屬於文苑的一塊領地的詞壇上，蘇軾自然也沒有甘居人後之理。當他嘉祐二年（1057），年方二十二歲，隨父至汴京進士及第，開始步入文壇時，柳永謝世不過數年，其詞作四方傳唱，聲勢煊赫。年少俊發的蘇軾，不會不受到這種風氣的感染，對柳詞深加關注，頗為欽羨，從而將之當成了自己初初起步的創作摹仿、效法的對象。具體的論證已如上述。

39 《蘇軾〈念奴嬌〉赤壁詞格律與原文試考》，頁60—63。

但是，蘇軾可以並且也樂於借鑒其創作經驗，卻不會以永遠地追隨為滿足。也許就在青年時代，就在剛開始嘗試著作詞的時候，也許就在其以柳詞作為入門之徑的時候，他的意識深處便開始將這位詞壇耆宿當成了自己競爭的對手和趕超的目標，一意以壓倒和超過柳永為成功的標誌。

就詞創作來說，這種意識或潛意識似乎伴隨了蘇軾的一生。何以若干年後，熙寧七年(1074)，他剛開始創作出自認為是「自是一家」的詞作之後，興奮地告訴朋友：「近卻頗作小詞，雖無柳七郎風味，亦自是一家。呵呵！」(《與鮮于子駿》)原因就在此。其言辭之中表現出的，尤其是「呵呵」笑聲中傳達出的那種自負、自得天真神情，九百餘年後的我們依然那樣真切地感受到了。

又過了十數年，蘇軾在詞壇上「自是一家」的面貌已經形成。遺憾的是其地位卻沒有得到人們的普遍承認，因為人們固難接受他這種「以詩為詞」對於傳統的叛逆。⁴⁰ 與此相反，柳永這一詞壇的大轟依然挺立在當時的詞壇，它所投下的陰影依然籠罩着蘇軾。所以他仍然樂於與柳永斤斤計較。元祐元年(1086)至四年(1089)，他在翰林學士位時與幕士之間那段極有名也極有趣的關於「關西大漢」和「妙齡女郎」的對話，就是這種情形的生動記錄。

當我們了解了上面所說的背景，怎麼能夠再同意它所反映的不是一種由艷羨到競爭的心理，而是一種純然的蔑視和敵視的態度呢？如果不是這種意欲與之一比高低的競爭心理在支配著他，以他的翰林學士之尊、文壇盟主之大，又何需去提起那個在生前就困頓、卑微，何況已死去多年的小人物，並且還要將之與自己相比較呢？

大家知道，南宋初年的張孝祥是有意學蘇的一位「豪放」詞人。據葉紹翁《四朝聞見錄》乙集記載，他「嘗慕東坡，每作為詩文，必問門人曰：『比東坡何如？』門人以過東坡稱之」。⁴¹ 張孝祥與蘇軾之角勝負，也能說他是藐視、敵視蘇軾嗎？

應該說，張之較蘇與蘇之較柳，從心理意識來說是沒有二致的。他們所樂於與作比較的，都是自己心中所存有的一種榜樣，或曰偶像，一種意欲與之競爭的目標。硬要說有不同，那就是他們對待榜樣的態度與競爭方式。一種是以求其追求為追求，以其目標為目標；一種是獨立門徑，另闢新境，力使自己在日後也能成為他人追循的目標和崇拜的偶像。這

40 蘇軾之同時及其後，雖與之私交甚洽或對之甚為敬重的人繼武「以詩為詞」的也不多，公開反對的卻不少。蘇門四學士中，陳師道批評其「要非本色」(《後山詩話》，《歷代詩話》本，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上冊，頁309)，晁補之、張耒以及「世語」也都以「詞似詩」、「詞如詩」之語進行規諷(分別見《苕溪漁隱叢話》前集卷四十二引《王直方詩話》，頁284、前集卷三十八引《後山詩話》，頁255)，隨後的李清照更進一步正面打出「別是一家」(《苕溪漁隱叢話》後集卷三十三引)的主張，公開強調詩詞分畛。可見誠如劉熙載《藝概·詞曲概》所言：「東坡詞在當時鮮與同調。」(《劉熙載論藝六種》本，成都：巴蜀書社，1990年，頁106)

41 《四朝聞見錄》，《四庫全書》本，第1039冊，頁687，下欄。

正見出各自的氣魄與抱負的不同，也是蘇軾終至挺然獨立而張氏則瞠然難及的原因。

關於《與鮮于子駿》，就聞見所及，在古今研究者中，唯有劉熙載對其字面透露的微妙心理有所察覺。他在《藝概·詞曲概》中說：「東坡《與鮮于子駿》書云：『近卻頗作小詞，雖無柳七郎風味，亦自成一家。』一似欲為耆卿之詞，而不能者。」⁴²他這種著意涵味文意的細心是值得欣賞的，可惜他的這種體味並不十分正確。蘇軾不是不能為柳詞，以此為憾事，而是在既為柳詞之後，著力於另闢蹊徑，以求與之分庭抗禮，乃至超乎其上。更可惜的是劉熙載連這一不十分正確的感受也沒能堅守住。在這兩句之後，緊接著又道：「然坡嘗譏秦少游《滿庭芳》詞學柳七句法，則意可知矣。」實際上又回到理解的老路上去了。

或許有人問，如果說蘇軾背離傳統，走上引起時人以及後人無盡爭論的「以詩為詞」的道路，是因其存有同柳永攀比的心理和競爭意識，非但不是輕視柳詞，相反正是心繫柳詞，重視柳詞的表現。如何解釋《高齋詩話》和《避暑錄話》中蘇軾對秦觀的批評？能夠說蘇軾對柳永沒有不滿之處？蘇軾「以詩為詞」就沒有其他原因嗎？

當然不能。

這裏所謂的「心理因素」，不過是從一個特定角度對蘇軾「以詩為詞」的動因所作的一種分析。蘇軾所以要選擇「以詩為詞」這樣一條創作道路，除「心理因素」以及「性格因素」⁴³這兩條屬於作者自身的因素之外，自然還有社會環境的客觀原因，那就是當時的文壇上，改革是一種時代趨勢。詩和文的革新運動都已蓬勃展開，並取得了可觀的成效。唯獨文壇之中的詞壇，似乎獨立於這一歷史潮流之外，不曾受到多少衝擊。

雖然我總以為，晚唐五代詞的出現，不僅不應如通常的觀點，將之看作是一種文學史的反動，是詞體發展走上的邪路，而且恰恰相反，是為詞尋找並建立了最適宜於自己的文體特性，為詞奠定了作為一種獨立文體向前發展的基礎——必須看到，從此以後，哪怕是刻意於詞體改革的詞家，他們的改革也是在這一基礎上進行的。他們所以要改革，從某種意義說也是受這一基礎的負面影響而引發的。何況，雖然他們也許願意，卻再也不可能使詞回到晚唐五代以前詩詞不分或質木少文的狀態。並且，他們自己的創作中，往往就有他們所反對的那類作品。——但是，同時也應該承認，晚唐五代以及沿襲晚唐五代的北宋前期詞人中，確有這樣一些人，他們的抱負不大，境界不高，創作出的作品往往存在情調軟

42 《藝概·詞曲概》，頁105。

43 我以為，不同的文體有不同的特性，不同的作家有不同的性格情思。從根本說來，唯有性格情思與一種文體的特性相吻合者，才能够成為這種文體本色當行的作家。蘇軾所以「以詩為詞」，改變傳統詞的創作道路和發展方向，就其主觀因素說，還在於他瀟灑超曠的心性氣質與細微幽約的詞體特性不相符合。筆者就此問題撰有《蘇軾詞創作的性格因素》，載《中國文化月刊》，臺中：東海大學，1992年，第一五二期，頁59—69。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靡乃至格調低下的毛病。而柳永則是這些人中較為突出的一個。前人評他「詞語塵下」(李清照語)⁴⁴、「詞多蝶鬚」(馮煦《宋六十一家詞選例言》)⁴⁵、「格固不高」(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二十一)⁴⁶、「風期未上」(劉熙載《藝概·詞曲概》)⁴⁷等等，所指即此。精神意志、氣度襟抱都與之迥異的蘇軾，對此自然是格格不入的。因而他在不廢模鑒的同時加以創革，自是理所當然的事。

可惜的是，蘇軾選擇的提高詞格、提高詞的地位的途徑，並未能使其真正達到目的。相反，他引詩入詞，以詩為詞，循著這個方向走下去，最終的結果只能是對詞這種文體的破壞。他的一些隱括詞、集句詞、嵌字詞、回文詞、談禪說理詞，遊戲筆墨，情意俱無，已經出現了這樣的傾向。到了他的後來者，便將這一步走完了。南宋人仇遠云：「又怪陋邦腐儒，窮鄉村叟，每以詞為易事。酒邊興豪，即引紙揮筆，動以東坡、稼軒、龍洲自況。」⁴⁸固然，我們盡可以把責任歸於學者不善學之過，像《白雨齋詞話》卷一所說的那樣：「不善學之，流入叫囂一派。」⁴⁹或《宋六十一家詞選例言》所說的那樣：「里俗浮囂之子，亦靡不推波助瀾，自托辛、劉，以屏蔽其陋，則非稼軒之咎，而不善學者之咎也。」⁵⁰但是，對於研究詞史發展、衍變歷程的我們來說，平心而論，蘇軾是否也確實起了一些始作俑者的作用呢？擴而言之，對於蘇軾所開啟的「以詩為詞」的創作法門，是否應該給予全面的實事求是的評價呢？當然，對於本文所要討論的問題而言，這些已屬於題外話了。⁵¹

總之，蘇軾最終走上「以詩為詞」這條有悖傳統的創作道路，除諸種外部原因外，他對柳永所存有的由艷羨到攀比的競爭心理是很重要的一個內部原因。理會了這一內部原因，反過來又能使我們更準確和更真切地把握住蘇軾對柳永的真實心態。這對研究蘇軾和研究柳永來說，都是頗有意義的。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44 李清照語，見《苕溪漁隱叢話》後集卷三十三，頁254。

45 《宋六十一家詞選例言》，見《宋六十一家詞選》，光緒丁亥治城山館刊本，頁1。

46 《直齋書錄解題》，《中國歷代書目叢刊》影武英殿聚珍版，1987年，第一輯，下冊，卷二十一，頁1475。

47 《藝概·詞曲概》，頁105。

48 見《玉田詞題辭》，載《山中白雲詞》，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參考資料輯·序錄」，頁164。

49 《白雨齋詞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手稿十卷本，1984年，卷一，頁13。

50 《宋六十一家詞選例言》，《宋六十一家詞選》，頁8。

51 更多的題外話，寫在拙文《「以詩為詞」新說》(載國家教委全國高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員會《中國典籍與文化》編輯部編《中國典籍與文化論叢》，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第一輯，頁372-384)中，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參看。

衆所週知，在今天，蘇軾和柳永所獲得的評價，褒貶毀譽，至為懸殊。可實際上他們二人不但都是詞史上影響一代的大家，而且二人之間也正存在著一種複雜微妙的密切聯繫。柳永對於詞史的貢獻，人們在單論柳永時尚能有公論，但將蘇、柳聯繫起來時，柳永便成了蘇軾的對立面，他的成就、貢獻、地位也隨之被淡化、抹殺了。這實在是文學史上的一件不大不小的冤假錯案。本文本不奢望起到判決報告的作用，如果能為本案最終的公正判決提供一點有用的辯詞，就算是達到它的目的了。當然，我也知道，這類學術史上的公案，也許根本不會有判決的一天，不論這一判決是公正的也好，冤屈的也罷。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On the Rapport between Su Shi and Liu Yong: Psychological Factors Underlying Su Shi's Poetic Creation

(A Summary)

Liu Shi

It is generally held that Su Shi harboured contempt if not antagonism towards Liu Yong. The main object of this paper is to demonstrate, through detailed examination of his poems, that Su Shi, who made his name in poetic circles much later than Liu Yong, actually paid close attention to the latter's work, which has exerted considerable influence on his writing. It argues that Liu's achievement in poetry had had a tremendous psychological influence on Su, and constituted a hurdle in Su's passage to success as a poet. His admiration for Liu, and his aspiration to surpass him constituted the major competitive force which motivated Su to finally pursue a new path in irregular verse deviating from the established tradition.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